

证券代码：835952

证券简称：希尔电子

主办券商：安信证券

乐山希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10 月 10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张小琪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议案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乐山希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0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1,415,575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出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发展需要，经慎重考虑，公司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详情见公司于2020年9月2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031）。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1,415,575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

(二) 审议通过《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议案

1. 议案内容：

因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票终止挂牌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 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督管理部门的有关规定和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本次终止挂牌的申请材料；

(2) 起草、批准、签署、修改、呈报、接收、执行与公司申请股票终止挂牌有关的各项文件和协议；

(3) 负责对股东权益保护措施做出相关安排；

(4) 公司终止挂牌后，公司股票的登记、转让、管理等事宜；

(5) 办理公司申请股票终止挂牌有关的其他事项；

以上授权事项有效期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相关事项办理完成止。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1,415,57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

（三）审议通过《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保护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2）。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1,415,57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上海市锦天城（成都）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王尚涛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一）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的《乐山希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乐山希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10 月 12 日